

112年11月10日發布修正「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之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增訂容許量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	Abamectin	阿巴汀	米類	米類	0.02	-	稻細蟎	1. 本案源於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申請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2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 2. 目前國內防治水稻稻細蟎藥劑僅有1種，阿巴汀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不同。 3. 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 阿巴汀於國內3場次試驗，於最後一次施藥後第38-45天，殘留量皆<LOQ (0.02 mg/kg)。 (2) 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至少30天。 (3) 建議增訂阿巴汀於「米」容許量為 0.02 ppm。	註7	0.002 (Rice, husked)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0.01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1年第8次
2.	Amisulbrom	安美速	草本植物類	蕺荷	10.0	-	真菌	1.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1篇(蕺荷2場次)，為溫室栽培，施用方法為施用3次7500 g ai/ha，於施藥後第3天採收，蕺荷之樣品殘留量為3.07-7.98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10.0 ppm。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herbs and edible flowers)	20 (other herbs)	0.02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commodities)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	Benzovindiflupyr	-	小漿果類	藍莓	2.0	-	真菌	1. 本案為台灣先正達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交1篇國外藍莓殘留試驗報告，共9場次，Benzovindi-flupyr 殘留量為0.475-0.866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2.0 ppm。	註7	-	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2	0.02 (All other foods)	112年第1次
4.	Cyantraniliprole	賽安勃	核果類	荔枝	0.5	-	荔枝細蛾	1. 本案源於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申請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2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 2. 目前國內荔枝細蛾防治藥劑共有15種，計有7種有效成分、4種作用機制，賽安勃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藥劑之作用機制皆不同。 3. 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 依國內荔枝最後一次施藥後第14天，殘留量為0.11-0.17 ppm。 (2) 考量荔枝由花落後至果實採收之作物生長期，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14天，並建議增修訂荔枝容許量為0.5 ppm。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0.5 (Other Fruits)	0.05 (All other foods)	111年第8次
5.			小漿果類	藍莓	3.0	-	昆蟲	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		4 (Bush berries)	4.0 (subgroup 13-07B)	4	4	4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安全與營養會議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6.				覆盆子	3.0	-	害蟲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藍莓10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後第2-4天採收，藍莓之樣品殘留量為0.415-1.9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3.0 ppm。</p>							
7.				黑莓	3.0	-		<p>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覆盆子5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收，覆盆子之樣品殘留量為0.555-2.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3.0 ppm。</p>		4.0 (subgroup 13-07A)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0.05 (All other foods)	112年第1次	
8.				草莓	1.5	-		<p>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黑莓4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收，黑莓之樣品殘留量為0.635-1.69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3.0 ppm。</p>		4.0 (subgroup 13-07A)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0.05 (All other foods)	112年第1次	
								<p>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草莓11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p>		1.5	1.5	1.5	1	1.5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安全與營養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9.			根莖菜類	馬鈴薯	0.04	-		<p>後第1天採收，草莓之樣品殘留量為0.0859-0.83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1.5 ppm。</p> <p>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馬鈴薯22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後第6-8天採收，馬鈴薯之樣品殘留量為<0.01-0.033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4 ppm。</p>						112年第1次	
10.				洋蔥	0.04	-		<p>1. 台灣富美實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洋蔥10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5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收，洋蔥之樣品殘留量為0.01-0.027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4 ppm。</p>						112年第1次	
11.	Cyazofamid	賽座滅	草本植物類	蕺荊	10.0	-	真菌	<p>1.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蕺荊2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0.02g/株且施用3次6 kg ai/ha，於施藥後第3天採收，蕺荊之</p>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herbs and edible flowers)	15 (Other herbs)	0.04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安全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2.			-	啤酒花	10.0	-		<p>樣品殘留量為 1.095-6.18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10.0 ppm。</p>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啤酒花5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6次80 g ai/ha，於施藥後第2-4天採收，啤酒花之樣品殘留量為2.5-7.2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10.0 ppm。</p>		15 (dry)	10.0 (dried cones)	20	15	10 (dry)	112年第1次
13.	Cyclaniliprole	-	堅果類	杏仁	0.03	-	昆蟲害蟲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杏仁殘留試驗報告，共5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30-31天採樣，於杏仁果仁之 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1-0.015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3 ppm。</p>	註7	0.03	0.03	-	0.03	0.03	112年第1次
14.				胡桃	0.01	-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胡桃殘留試驗報告，共5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29-30天採樣，於胡桃果仁之 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皆為<0.01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1 ppm。</p>		-	0.03	-	0.03	0.03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5.			小漿果類	藍莓	0.8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交1篇國外藍莓殘留試驗報告，共10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於藍莓之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1-0.999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8 ppm。		1.5	1.5	-	2	1.5	112年第1次
16.				葡萄	0.6	-		1.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代表Ishihara Sangyo 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交2篇葡萄殘留試驗報告，共4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2次75-87.5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於葡萄之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85-0.455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6 ppm。		0.6	0.8	-	1	0.8	112年第1次
17.				覆盆子	0.8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交1篇國外覆盆子殘留試驗報告，共5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於覆盆子之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142-0.532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8 ppm。		0.8	0.8	-	0.8	0.8	112年第1次
18.				草莓	0.4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交1篇國外草莓殘留試		0.4	0.4	-	0.4	0.4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安全與營養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p>驗報告，共9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於草莓之 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54-0.337 ppm。</p> <p>3. 建議增訂定容許量為0.4 ppm。</p>							
19.			大漿果類	奇異果	0.5	-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奇異果殘留試驗報告，共3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於奇異果之 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12-0.491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5 ppm。</p>		-	1	-	1	0.02	112年第1次
20.			梨果類	櫻桃	0.6	-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櫻桃殘留試驗報告，共15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6-7天採樣，於櫻桃之 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1-0.562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6 ppm。</p>		0.7	1	-	1	1	112年第1次
21.				桃	0.3	-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桃殘留試驗報告，共13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6-7天採樣，於桃之</p>		0.3	1	-	1	1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22.				李	0.15	-		<p>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19-0.191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3 ppm。</p>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李殘留試驗報告，共8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6-7天採樣，於李之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為0.019-0.091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15 ppm。</p>								
23.			根莖菜類	馬鈴薯	0.01	-		<p>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交1篇國外馬鈴薯殘留試驗報告，共25場次，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6-7天採樣，於馬鈴薯塊莖之Cyclaniliprole 殘留量皆為<0.01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1 ppm。</p>		*檢驗方法法定量限量 ¹	*檢驗方法法定量限量 ¹	-	-	0.02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24.	Ethiprole	益斯普	乾豆類	大豆	0.05	-	昆蟲害蟲	1. 台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大豆10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2次200-207 g ai/ha，於施藥後第14天採收，大豆之樣品殘留量為<0.002-0.028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5 ppm。	註7	-	-	-	0.2 (dried)	-	112年第1次
25.	Etofenprox	依芬寧	包葉菜類	結球白菜	0.7	-	昆蟲害蟲	1.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結球白菜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240 g ai/ha，於施藥後第7天採收，結球白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4-1.173 ppm。 3. 參考韓國現行標準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7 ppm。	註7	-	5.0 (All food commodities (including feed commodities) not otherwise listed in this subsection)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5	-	112年第1次
26.	Famoxadone	凡殺同	包葉菜類	結球白菜	0.3	-	真菌	1.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結球白菜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2次210 g ai/ha，於施藥後第14天採收，結球白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02-0.183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3 ppm。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0.7	-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27.	Flonicamid	氟尼胺	小葉菜類	芹菜	0.6	-	昆蟲害蟲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芹菜6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0天採收，芹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396-0.503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6 ppm。	註7	1.5	4.0 (subgroup 22B)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3	0.2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2年第1次
28.			梨果類	櫻桃	0.6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櫻桃6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4天採收，櫻桃之樣品殘留量為0.329-0.495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6 ppm。		0.9	0.6 (group 12-12)	0.4	2	0.6 (Group 003)	112年第1次
29.			堅果類	榛果	0.07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杏仁及胡桃10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40天採收，杏仁及胡桃之樣品殘留量為<0.03-0.056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07 ppm。		-	0.15 (group 14-1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⁶	0.2 (Other nuts)	0.2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0.			-	啤酒花	20.0	2.0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啤酒花4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10天採收，啤酒花之樣品殘留量為 1.0595-10.1307 ppm。 3. 建議修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 20.0 ppm。		20 (dry)	20 (dried cones)	3	20	20 (dry)	112年第1次
31.			根莖菜類	馬鈴薯	0.2	-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馬鈴薯17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00 g ai/ha，於施藥後第7天採收，馬鈴薯之樣品殘留量為0.043-0.113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 0.2 ppm。		0.01	0.2 (subgroup 1C); 0.4 (granules/flakes)	0.09	0.03	0.2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衛生與營養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2.	Fluazinam	扶吉胺	根莖菜類	馬鈴薯	0.01	-	真菌	1. 台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馬鈴薯11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2-10次202-516 g ai/ha，於施藥後第13-14天採收，馬鈴薯之樣品殘留量皆<0.01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01 ppm。	註7	-	0.02 (subgroup 1C)	0.02	0.1	*檢驗方法定 量限量 ¹	112年 第1次
33.	Flufenoxuron	氟芬隆	包葉菜類	結球白菜	0.5	-	昆蟲 害蟲	1.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結球白菜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30 g ai/ha，於施藥後第10天採收，結球白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013-0.213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5 ppm。	註7	-	-	*檢驗方法定 量限量 ¹	0.5	-	112年 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4.	Fosetyl-AI	福賽得	核果類	芒果	5.0	-	黑斑病	<p>1. 本案源於台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混合劑福賽亞汰尼(福賽得+亞汰尼)農藥登記。本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109年第2次農藥諮議會應用技術組、動物毒理及化學環境組會議審查通過。</p> <p>2. 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國內3場次試驗資料，芒果施藥3次後，7天殘留值為0.81-2.81ppm。 (2)本案建議安全採收期為7天。 (3)參考國內試驗資料建議增訂芒果容許量為5.0 ppm。</p>	註7	-	-	2	50	-	111年第8次
35.	Fosthiazate	福賽絕	根莖菜類	胡蘿蔔	0.09	-	線蟲	<p>1. 日本交流協會申請進口容許量。</p> <p>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胡蘿蔔4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1次3000 g ai/ha，於施藥後第92-117天採收(種植前施藥)，胡蘿蔔之樣品殘留量為<0.001-0.053 ppm。</p> <p>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9 ppm。</p>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9	-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衛生與營養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6.	Kasugamycin	嘉賜黴素	梨果類	蘋果	0.08	-	真菌	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日本北興化學株式會社 (Hokko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蘋果20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4次93 g ai/ha，於施藥後第90-100天採收，蘋果之樣品殘留量為<0.033-0.068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08 ppm。	註7	-	0.20 (group 11-10)	-	0.2	-	112年 第1次
37.				櫻桃	0.6	-		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日本北興化學株式會社 (Hokko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櫻桃8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4次94 g ai/ha，於施藥後第27-33天採收，櫻桃之樣品殘留量為0.081-0.33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6 ppm。		-	0.60 (subgroup 12-12A)	-	0.6	-	112年 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8.				梨	0.2	-		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日本北興化學株式會社(Hokko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梨12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4次94 g ai/ha，於施藥後第87-92天採收，梨之樣品殘留量為<0.04-0.087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2 ppm。		-	0.20 (group 11-10)	-	0.2 (Japanese pear) 0.2 (Pear)	-	112年 第1次
39.			堅果類	胡桃	0.04	-		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日本北興化學株式會社(Hokko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胡(核)桃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4次93 g ai/ha，於施藥後第98-110天採收，胡(核)桃之樣品殘留量皆<0.04 ppm。 3. 建議增訂農藥殘留容許量為0.04 ppm。		-	0.04	-	0.04	-	112年 第1次
40.	Mandipropamid	曼普胺	大漿果類	木瓜	0.8	-	果疫病	1. 本案源於台灣先正達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曼普歐西比(曼普胺、歐西比混合劑)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1次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	111年 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p>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目前國內木瓜果疫病防治藥劑共有7種，計有9種有效成分、8種作用機制，曼普胺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1種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相同。</p> <p>3.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依國內木瓜最後一次施藥後第14天，殘留量為0.20-0.40 ppm。 (2)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14天。 (3)建議增修訂木瓜容許量為0.8 ppm。</p>							
41.	Mefentrifluconazole	滅芬座	米類	米類	0.15	-	紋枯病	<p>1.本案源於台灣巴斯夫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1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目前國內水稻紋枯病防治藥劑共有41種，計有22種有效成分、12種作用機制。滅芬座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5種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相同。</p> <p>3.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依國內水稻(3場次)最後一次施藥後第14天，殘留量為0.02-0.06 ppm。</p>	註7	-	4 (Grain, cereal, group 15, except wheat and corn)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2)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14天。 (3)建議增修訂米類容許量為0.15 ppm。							
42.			瓜菜類	南瓜	0.2	-	白粉病	1.本案源於台灣巴斯夫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農藥延伸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2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 2.目前國內葫蘆科瓜類白粉病防治藥劑共有28種，計有18種有效成分、9種作用機制。滅芬座與現行核准藥劑之作用機制皆不同。 3.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由瓜類試驗代表作物胡瓜、洋香瓜國內外資料延伸。 (2)國外胡瓜1場次施藥後第4天滅芬座殘留為0.07 ppm，國外胡瓜2場次施藥後第3天滅芬座殘留為0.017~0.06 ppm。 (3)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為4天。		0.2 (Squash/cucumber subgroup 9B)	-	-	-	-	111年 第8次
43.		扁蒲		0.2	-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44.		冬瓜		0.2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45.		苦瓜		0.2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46.		夏南瓜		0.2	-				-	0.2 (Squash/cucumber subgroup 9B)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	111年 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47.				隼人瓜	0.2	-		(4) 滅芬座在胡瓜容許量為0.2 ppm，建議增訂滅芬座在南瓜、扁蒲、冬瓜、苦瓜、夏南瓜、隼人瓜、絲瓜、越瓜、木鱉果等瓜菜類容許量為0.2 ppm。		-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48.				絲瓜	0.2	-			-	-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49.				越瓜	0.2	-			-	-	-	-	-	-	111年 第8次
50.				木鱉果	0.2	-			-	-	-	-	0.04 (Other cucurbitaceous vegetables)	-	111年 第8次
51.	Methoprene	美賜平	米類	米類	2.0	-	昆蟲害蟲	1. 由美國 Wellmark International (Central Garden & Pet Company)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稻米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貯存穀粒施用1次2.52 g ai/1000kg of grain，於施藥後第1天採樣，稻米之樣品殘留量為1.789-1.992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2.0 ppm。	註7	10 (Cereal grains)	(免訂)	5	5	2 (Cereal grains)	112年 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2.	Methoxyfenozide	滅芬諾	包葉菜類	結球白菜	2.0	-	昆蟲害蟲	1.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結球白菜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70 g ai/ha，於施藥後第7天採收，結球白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121-1.1067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2.0 ppm。	註7	-	7.0 (subgroup 5A)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7	0.03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112年第1次	
53.			小葉菜類	芹菜	15.0	-				1. 台灣道禮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芹菜7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4次280 g ai/ha，於施藥後第1天採收，芹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7165-7.875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15 ppm。	15	25 (subgroup 22B)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15	15	112年第1次
54.			-	咖啡豆	0.09	-				1. 台灣道禮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咖啡豆8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2次90 g ai/ha，於施藥後第7天採收，咖啡豆之樣品殘留量為<0.01-0.045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9 ppm。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	0.2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5.			甘蔗類	甘蔗	0.02	-		1. 台灣道禮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甘蔗8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2次60 g ai/ha，於施藥後第60天採收，甘蔗之樣品殘留量為<0.01-0.01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2 ppm。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0.03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2年第1次
56.	Oxathiapiprolin	歐西比	大漿果類	木瓜	0.1	-	果疫病	1. 本案源於台灣先正達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曼普歐西比(曼普胺、歐西比混合劑)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第(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121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 2. 目前國內木瓜果疫病防治藥劑共有7種，計有9種有效成分、8種作用機制，歐西比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皆不同。 3.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依國內木瓜最後一次施藥後第14天，殘留量為0.03-0.05 ppm。 (2)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14天。 (3)建議增修訂木瓜容許量為0.1 ppm。	註7	-	0.1 (Tropical and sub-tropical, medium to large fruit, smooth, inedible peel, subgroup 24B)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	-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7.			包葉菜類	十字花科包葉菜類	0.03	-	露菌病	<p>1. 本案源於台灣先正達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曼普歐西比(曼普胺、歐西比混合劑)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1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 目前國內十字花科包葉菜類露菌病防治藥劑共有14種，計有17種有效成分、13種作用機制，歐西比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皆不同。</p> <p>3.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 依國外甘藍(3場次)施藥後第7天，殘留量為<LOQ(0.01 ppm)。 (2) 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7天。 (3) 建議增修訂十字花科包葉菜類容許量為0.03 ppm。</p>	註7	-	1.5 (Vegetable, Brassica, head and stem, group 5-16)	-	-	2 (Brassica (cole or cabbage) vegetables, head cabbages, flower-head brassicas)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8.	Phosphine	磷化氫	乾豆類	其他乾豆類 (葵花籽除外)	0.01	-	積穀害蟲	<p>1. 本案源於農委會(現改制為農業部)申請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 125 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 目前國內目前登記於倉庫和穀倉防治積穀害蟲用藥共計 6 種有效成分、3 種作用機制，磷化氫(好達勝、磷化鎂)作用</p>	註7	-	0.1 (Sesame seeds; Soybean; Peanut)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Pulses);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Oilseeds)	0.1 (Other legumes/pulses); 0.04 (sesame seeds; safflower seeds; cotton seeds); 0.01 (other oilseeds)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Pulses; Oilseed [except peanut])	112年 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衛生與營養會議 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9.				葵花籽	0.05	-		<p>機制與其他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皆不同。</p> <p>3. 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p> <p>(1) 依據歐洲乾豆類及油籽類作物殘留量試驗資料(使用磷化鋁或磷化鎂)，密閉燻蒸處理5天後重新通氣7天後，僅於葵花籽中檢出磷化氫殘留量(0.018~0.032 mg/kg)，其餘在扁豆、豌豆、菜豆及亞麻籽於通氣後第7天磷化氫殘留量均<LOQ(0.003~0.01 mg/kg)。</p> <p>(2) 建議國內好達勝(57% BAG、57% GE、55% TB及57% TB)防治穀倉/倉庫積穀害蟲及磷化鎂(66% TB)防治穀倉害蟲等使用範圍加註乾豆類農產品於通氣7天後方可取用。</p> <p>(3) 建議訂定磷化氫「葵花籽」容許量0.05 ppm及「其他乾豆類(葵花籽除外)」容許量0.01 ppm。</p>		-	0.1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0.04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Pulses; Oilseed [except peanut])	112年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60.	Pydiflumetofen	派滅芬	大漿果類	香蕉	2.5	-	黑星病	<p>1. 本案源於台灣先正達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1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 目前香蕉黑星病已核准之防治藥劑共有10種，計有7種有效成分、5種作用機制，派滅芬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1種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相同。</p> <p>3.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 依國外香蕉(3場次)最後一次施藥後第14天，殘留量為0.36-0.79 ppm。 (2) 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14天。 (3) 建議增修訂香蕉容許量為2.5 ppm。</p>	註7	-	-	0.01_ (Default MRL)	-	0.05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1年 第8次
61.	Pyriofenone	派芬農	瓜菜類	胡瓜	0.4	-	白粉病	<p>1. 本案源於臺灣石原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3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 目前胡瓜白粉病已核准之防治藥劑共有32種，計有22種有效成分、9種作用機制，派芬農作用機制與現行核准1種有效成分之作用機制相同。</p>	註7	0.2 (Fruiting vegetables, cucurbits)	0.30 (Vegetables, cucurbit, crop group 9)	0.2	1	0.7 (Fruiting vegetables, cucurbits)	111年 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會議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1)依據國內胡瓜殘留試驗結果，最後一次施藥後2天殘留量為0.07-0.16 ppm；國外胡瓜殘留試驗結果，最後一次施藥後3天殘留量為0.07-0.2 ppm。 (2)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3天。 (3)建議增訂胡瓜容許量為0.4 ppm。							
62.	Quizalofop-ethyl	快伏草	麥類	小麥	0.05	-	雜草	1. 德商科奈技術諮詢有限公司於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國外殘留試驗報告小麥18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1次123 g ai/ha，於施藥後第62-105天採收，小麥之樣品殘留量為 <0.005-0.042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05 ppm。	註7	-	0.05 (grain); 0.40 (germ); 0.40 (milled byproducts)	*檢驗方法定 量限量 ¹	-	0.01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commodities)	112年 第1次
63.	Tebufenozide	得芬諾	包葉菜類	結球白菜	0.5	-	昆蟲害蟲	1.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申請進口容許量。 2. 業者提送殘留試驗報告結球白菜3場次，試驗施藥方法為施用3次120 g ai/ha，於施藥後第7天採收，結球白菜之樣品殘留量為0.017-0.19 ppm。 3. 建議增訂容許量為0.5 ppm。	註7	10 (Leafy vegetables)	5.0 (subgroup 5A)	10	10	0.05 (All other foods except animal food)	112年 第1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64.	Tetraniliprole	特安勃	小葉菜類	不結球萵苣	3.0	-	夜蛾類	1. 本案源於台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延伸使用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2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 2. 目前小葉菜類、包葉菜類、果菜類夜蛾類已核准多種防治藥劑，惟特安勃作用機制為 IRAC 28，其作用機制新穎，可與舊有藥劑輪替使用。 3. 增訂小葉菜類原因及參考依據： (1) 由小葉菜類試驗代表作物小白菜及青蔥國內資料延伸。 (2) 國內小白菜(2場次)施藥後第2天，特安勃殘留量為0.52-0.86 ppm；國內青蔥(1場次)施藥後第2天，特安勃殘留量為0.08 ppm。 (3) 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2天。 (4) 建議增訂不結球萵苣、半結球萵苣、白鳳菜、芳香	註7	-	20 (Vegetable, leafy, group 4-16)	-	20 (Lettuce (including cos lettuce and leaf lettuce))	-	111年第8次
65.				半結球萵苣	3.0	-				-	20 (Vegetable, leafy, group 4-16)	-	20 (Lettuce (including cos lettuce and leaf lettuce))	-	111年第8次
66.				白鳳菜	3.0	-				-	-	-	-	-	111年第8次
67.				芳香萬壽菊	3.0	-				-	-	-	-	-	111年第8次
68.				紅鳳菜	3.0	-				-	-	-	-	-	111年第8次
69.				茼蒿	3.0	-				-	-	-	-	-	111年第8次
70.				山茼蒿	3.0	-				-	-	-	-	-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71.				闊包菊	3.0	-		萬壽菊、紅鳳菜、茼蒿、山茼蒿、闊包菊、枸杞葉容許量為3.0 ppm。 4.增訂包葉菜類原因及參考依據： (1)由包葉菜類試驗代表作物甘藍國外資料延伸。 (2)國外甘藍(6場次)施藥後第3天，特安勃殘留量為<0.01-0.035 ppm。 (3)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3天。 (4)建議增訂十字花科包葉菜類、結球萵苣容許量為0.1 ppm。 5.增訂果菜類原因及參考依據： (1)由果菜類試驗代表作物甜椒國外資料延伸。 (2)國外甜椒(3場次)施藥後第3天，特安勃殘留量為0.017-0.029 ppm。 (3)建議訂定安全採收期3天。 (4)建議增訂番茄、甜椒、辣椒、茄子、枸杞、樹番		-	-	-	-	-	111年第8次	
72.				枸杞葉	3.0	-				-	-	-	-	-	111年第8次	
73.			包葉菜類	十字花科包葉菜類	0.1	-				-	1.5 (Vegetable, brassica, head and stem, group 5-16)	-	15 (Other cruciferous vegetables)	-	-	111年第8次
74.				結球萵苣	0.1	-				-	1.5 (Vegetable, brassica, head and stem, group 5-16)	-	20 (Lettuce (including cos lettuce and leaf lettuce))	-	-	111年第8次
75.			果菜類	番茄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2.0	-	-	111年第8次
76.				甜椒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2.0	-	-	111年第8次
77.				辣椒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	-	-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78.				茄子	0.1	-		茄、香瓜茄容許量為0.1 ppm。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0.7	-	111年第8次
79.			枸杞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	-	111年第8次	
80.			樹番茄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	-	111年第8次	
81.			香瓜茄	0.1	-				-	0.4 (Vegetable, fruiting, group 8-10)	-	-	-	111年第8次	

免訂容許量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作物類別	作物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防治對象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食品衛生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	<i>Bacillus amyloliquefaciens</i> D747	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D747	小漿果類	草莓	免訂		草莓灰黴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源於台灣庵原農藥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微生物農藥登記案，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農藥諮議會第121次會議審查通過。 2. 依據資料，本案菌株不具大鼠口服急毒性/致病性、肺急毒性/致病性及急性注射毒性/致病性。 3. 目前國際在微生物農藥管理上，均認為微生物農藥安全性較高，得免訂容許量。而針對液化澱粉芽孢桿菌，美國及歐盟已核准多株不同品系之液化澱粉芽孢桿菌使用並豁免訂定殘留標準，包含美國5種品系 (MBI600、FZB24、D747、PTA-4838 及 ENV503) 及歐盟4種品系 (MBI600、FZB24、D747及 QST713)，我國亦公告3種品系 (QST713、Tcba05與 YCMA1) 免訂殘留容許量。其中本案擬進口登記的菌株則已是美國與歐盟核准登記使用。 4. 綜上，參考國際標準，免訂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D747之容許量。 	註7	-	免訂	免訂	-	-	111年第8次

112年11月10日發布修正「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之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詢會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	Acetamiprid	亞滅培	蜂產品	蜂蜜	0.15	-	<p>1.本案源於台灣養蜂協會向農委會(現改制為農業部)轄下相關單位提案，經評估後業經農委會防檢局(現改制為農業部防檢署)第123次農藥諮議會審查通過。</p> <p>2.增訂原因及參考依據：</p> <p>(1)蜂產品的農藥殘留容許量訂定需求，主要來自於蜜/粉源植物有農藥登記核准使用範圍。</p> <p>(2)荔枝、龍眼等蜜粉源植物之蟲害防治仍有相關用藥需求。</p> <p>(3)彙整106-111年亞滅培於蜂蜜之檢出件數共63件，殘留量介於0.01-0.19 ppm。</p> <p>(4)參考FAO評估指引以監測資料訂定香辛料(Spices)作物農藥殘留最高容許量之評估策略，以二項式機率估算在95%信賴度下包含95百分位的最高殘留量，建議增訂蜂蜜中亞滅培之容許量為0.15 ppm。</p>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0.2 (including royal-jelly)	-	111年第8次
2.	Ametoctradin	滅脫定	畜	肌肉	0.03	-	<p>1.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p>	註7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內臟			<p>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註6}，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p> <p>2. 哺乳動物:依據 Jmpr、EFSA及 APVMA報告評估減脫定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0.03 ppm、肌肉<0.03 ppm、脂肪<0.03 ppm、肝臟0.03 ppm及腎臟<0.03 ppm。</p> <p>3. 家禽動物:依據 Jmpr、EFSA及 APVMA報告評估減脫定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代謝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0.002 ppm、肌肉0.002 ppm、脂肪0.001 ppm及肝臟0.007 ppm。</p>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脂肪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	
			禽	肌肉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0.03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內臟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0.03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脂肪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0.03	-	
3.			乳製品	乳	0.03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4.			蛋製品	蛋	0.03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³	0.03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5.	Bentazone	本達隆	畜	內臟(肝除外)	0.04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 及EFSA報告評估本達隆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肝臟0.011 ppm及腎臟0.034 ppm。 3. 家禽動物:依據JMPR 及EFSA報告評估本達隆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代謝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0.001 ppm、肌肉0.003 ppm、脂肪0.001 ppm、肝臟0.008 ppm。	註7	0.04	0.05	0.15 Other than kidney; 0.02 (swine)	0.05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⁴	111年 第8次
6.				肝	0.02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swine); 0.03 (bo- vi- n- e) ;0.04 (sheep); 0.05 (goat, eq- ui- n- e)			
7.			禽	肌肉	0.02	-					0.03 (fat)			0.05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詢會議次
				內臟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脂肪					0.07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蛋	0.01	-			-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5	-	
8.			蛋製品	蛋	0.01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⁴	111年 第8次
9.	Etofenprox	依芬寧	畜	肌肉	0.05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 及EFSA報告評估並根據依芬寧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0.05 ppm、肌肉<0.05 ppm、脂肪 1.723 ppm、肝臟<0.05 ppm及腎臟<0.05 ppm。 3. 家禽動物:依據JMPR 及EFSA報告評估依芬寧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代謝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	註7	0.5 (fat)	0.4; 0.2 (hog)	0.06 (bovine, equine); 0.05 (swine, goat, sheep)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Meat (mammalian) (in the fat)	111年 第8次
				內臟					0.05	10 (except hog); 4 (hog)	2 (bovine, equine); 1.5 (hog, goat, sheep) other than	0.4 kidney, edible offal; 0.3 liver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詢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 0.032 ppm、脂肪 0.071 ppm。								
											liver & kidney				
											0.06 liver; 0.07 kidney (bovine, equine)				
											0.05 liver, kidney (swine, goat, sheep)				
10.				脂肪	2.0	-			-	10; 4 (hog)	2 (bovine, equine); 1.5 (swine, goat, sheep)	6	-		111 年第 8 次
11.			禽	脂肪	0.08	-		-	1	0.04	1	-		111 年第 8 次	
12.			乳製品	乳	0.05	-		0.02	0.6	0.07 (cattle, horse); 0.04 (others)	0.4	*檢驗方法 定量限量 ¹		111 年第 8 次	
13.			蛋製品	蛋	0.04	-		*檢驗方法	0.4	0.015	0.4	*檢驗方法		111 年第 8 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定量限量 ¹				定量限量 ¹		
14.	Fenpropimorph	芬普福	畜	肌肉	0.02	-	<p>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註6}，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p> <p>2. 哺乳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評估芬普福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0.002 ppm、肌肉 0.008 ppm、脂肪 0.012 ppm、肝臟 0.191 ppm及腎臟 0.033 ppm。</p> <p>3. 家禽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評估芬普福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代謝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 0.007 ppm、脂肪 0.005 ppm及肝臟 0.007 ppm。</p>	註7	0.04	-	0.15 (except swine); 0.04 (swine)	0.02	-	111年 第8次	
				脂肪					0.05	-	0.2 (except swine); 0.05 (swine)	0.01	-		
15.				內臟(腎除外)	0.3	-			0.7	-	3 (except swine); 0.7 (swine)	0.01 edible offal; 0.3 liver	-	111年 第8次	
16.				腎	0.05	-					0.7	0.05	-	111年 第8次	
17.			禽	內臟	0.01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⁵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¹	0.01	-	111年 第8次
				脂肪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⁵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¹	0.01	-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18.			乳製品	乳	0.01	-			0.01	-	0.015	0.01	-	111年第8次
19.			蛋製品	蛋	0.01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⁵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0.01	-	111年第8次
20.	Flonicamid	氟尼胺	畜	肌肉	0.03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評估氟尼胺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0.013 ppm、肌肉<0.028 ppm、脂肪<0.01 ppm、肝臟<0.034 ppm及腎臟<0.030 ppm。 3. 家禽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評估氟尼胺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0.042 ppm、肌肉<0.028 ppm、脂肪<0.017 ppm及肝臟<0.029 ppm。	註7	0.15	0.08; 0.03 (hog)	0.15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21.		內臟	0.04	-	0.2	0.08; 0.03 (hog)			0.2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22.		脂肪	0.02	-	0.05	0.03			0.05	0.05	-	111年第8次		
23.		禽	肌肉	0.03	-	0.1			0.03	0.1	0.1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第8次	
		內臟			0.1	0.03	0.1	0.1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24.			脂肪	0.02	-	0.05	0.03	0.05	0.05	-	111年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25.			乳製品	乳	0.02	-			0.15	0.05	0.15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 第8次
26.			蛋製品	蛋	0.05	-			0.15	0.04	0.15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111年 第8次
27.	Isopyrazam	亞派占	畜	肌肉	0.01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及EFSA報告評估亞派占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肌肉 <0.005 ppm、脂肪 <0.005 ppm、肝臟 0.005 ppm及腎臟 <0.005 ppm。	註7	0.03 (fat)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¹	0.03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⁵ (in the fat)	111年 第8次
				內臟					0.02	-	0.02	0.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⁵	
				脂肪					0.03	-	0.03	0.03	-	
28.	Lufenuron	祿芬隆	畜	肌肉	0.08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	註7	2 (fat)	-	0.08	0.1	2; 1 ^T (in the fat)	111年 第8次
29.		內臟 (腎除外)		0.07	-	0.15			-	0.7 edible offals (other than	0.02	0.15	111年 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詢會議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0.				腎	0.04	-	<p>評估祿芬隆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 0.05 ppm、肌肉 0.035 ppm、脂肪 1.054 ppm、肝臟 0.061 ppm及腎臟 0.035 ppm。</p> <p>3. 家禽動物:依據JMPR、EFSA報告評估祿芬隆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代謝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 0.020 ppm、脂肪 0.024 ppm。</p>			liver and kidney); 0.15 liver					111年 第8次
31.				脂肪	1.5	-		2	-	2	0.3	2		111年 第8次	
32.			禽	脂肪	0.04	-		0.04	-	0.04	0.2	-		111年 第8次	
33.			乳製品	乳	0.05	-		0.15	-	0.15	0.05	0.2 ^T		111年 第8次	
34.			蛋製品	蛋	0.02	-		0.02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0.3	0.05 ^T		111年 第8次	
35.	Metaflumizone	美氟綜	畜	肌肉	0.02	-		<p>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註6}，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p> <p>2. 哺乳動物:依據JMPR及EFSA報告評估並根據美氟綜飼料攝食負</p>	註7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fat)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0.02	-	111年 第8次
				內臟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	*檢驗方法 定量 限量 ²	0.02	-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 (ppm)	修正前容許量 (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會次
				脂肪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36.			禽	肌肉	0.02	-	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肌肉<0.018 ppm、脂肪<0.018 ppm、肝臟<0.018 ppm及腎臟<0.018 ppm。 3. 家禽動物: 依據JMPR及EFSA報告評估美氟綜飼料攝食負擔，經由蛋雞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家禽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蛋0.018 ppm、肌肉 0.006 ppm、脂肪 0.1 ppm及肝臟 0.01 ppm。		-	0.15 (except hog)	0.15	0.03	-	111年 第8次
		內臟		-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3	-				
		脂肪		0.1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²			0.08	-				
37.			蛋製品	蛋	0.02	-			-	-	0.08	0.9	-	111年 第8次
38.									0.02	0.2	-	111年 第8次		
39.	Pendimethalin	施得圃	畜	肌肉	0.03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 依據JMPR及EFSA報告評估施得圃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	註7	0.2 (fat)	0.1 (except hog)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0.2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111年 第8次
		內臟		0.05	3 (except hog)	0.05			0.05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40.			脂肪	0.2	-	0.2			0.3 (except hog)	0.2	0.3	-	111年 第8次	

項次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動物種類/品項	殘留部位	修正後容許量(ppm)	修正前容許量(ppm)	增修訂原因及參考依據	致腫瘤分類	各國標準 ^{註3、4}					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會次
									Codex	美國	歐盟	日本	澳洲	
41.			乳製品	乳	0.01	-	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 0.005 ppm、肌肉<0.024 ppm、脂肪 0.085 ppm、肝臟<0.024 ppm及腎臟<0.024 ppm。		0.02	0.04	0.02	0.03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111年 第8次
42.	Triflumizole	賽福座	畜	肌肉	0.02	-	1. 評估方式依據國際間動物產品中農藥殘留之評估指引，以動物餵飼試驗報告所得線性回歸公式，並依動物之攝食負擔(dietary burden)資料 ^{註6} ，推估動物中各組織部位之殘留量訂定。 2. 哺乳動物:依據JMPR 報告評估賽福座飼料攝食負擔，經由乳牛餵飼試驗換算估算哺乳類動物於相關產品之最大殘留值可為奶 2E-4 ppm、肌肉 3E-4 ppm、脂肪 0.0018 ppm、肝臟 0.0075 ppm及腎臟 0.0069 ppm。	註7	0.03 (fat)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0.03	-	111年 第8次
				內臟					0.1	0.2 (except hog)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0.1	-	
				脂肪					0.02	0.1 (except hog)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0.03	-	
43.			乳製品	乳	0.02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₂	-	*檢驗方法定量限量 ₁	0.02	-	111年 第8次

備註：

1. 參考資料：包含 JMPR(The Joint FAO/WHO Meeting on Pesticide Residues)、EFSA(European Food Safety Authority)、日本食品安全委員會等單位農藥殘留試驗摘要評估報告及業者繳交國外殘留消退試驗報告。

2. 致癌性說明：

(1)農藥具潛在致癌性等級分類如下表：

USEPA1986年分類	USEPA1996年分類	USEPA1999年(草案)分類	USEPA2005年分類
Group A- Carcinogenic to Humans	Known/likely	Carcinogenic to Humans	Carcinogenic to Humans
Group B(B1/B2) - Probably Carcinogenic to Humans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Group C -Possible Human Carcinogen	Cannot be determined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 but Not Sufficient to Assess Human Carcinogenic Potential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 Potential
Group D - Not Classifiable as to Human Carcinogenicity		Data Are Inadequate for An Assessment of Human Carcinogenic Potential	Inadequate Information to Assess Carcinogenic Potential
Group E - Evidence of Noncarcinogenicity for Humans	Not likely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2)NA：資料不足無法比對分級。

3. 容許量加註*係指公告檢驗方法之定量限量，不代表可使用農藥之作物範圍，如有修正檢驗方法，依最新公告者為準。

- 1:0.01
- 2:0.02
- 3:0.03
- 4:0.05
- 5:0.005

4. 各國標準隨時變更，仍以各國最新公布資訊為準。歐盟及日本未訂定容許量或依照檢驗方法之定量極限者，適用單一基準0.01_ ppm；加註 T 者，係指暫行標準。

(1)CODEX：<http://www.fao.org/fao-who-codexalimentarius/standards/pestres/en/>

(2)美國：<http://www.ecfr.gov/cgi-bin/text-idx?SID=a14bbae27989006b4e2af422374837f9&mc=true&node=pt40.24.180&rgn=div5>

(3)歐盟：http://ec.europa.eu/food/plant/pesticides_en

(4)日本：http://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kenkou_iryuu/shokuhin/zanryu/index.html

(5)澳洲：<http://www.foodstandards.gov.au/code/Pages/default.aspx>

5. 農藥攝取總量估算，係依我國「108年度國家攝食資料庫攝食量資料」19歲至65歲之60公斤成人每人每日對於各類農產品之平均取食量進行估算。理論最大每日攝取總量為各類農產品之最大殘留容許量(MRL)乘以平均取食量之加總，估算攝取總量為各類農產品之試驗殘留量最高值(HR)乘以

平均取食量之加總。

6. 攝食負擔為禽畜動物被餵飼飼料時，依飼料配方比例估算可能攝入的農藥殘留量。

7. 農藥之致腫瘤分類說明：

國際普通名稱	普通名稱	致腫瘤分類
Abamectin	阿巴汀	未被美國環保署(US EPA)及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ARC)列入致腫瘤分類清單中。依據農藥登記審查案(761024 案)摘要表資料顯示對大鼠及小鼠均無潛在致腫瘤性，另由EFSA(2016)評估報告顯示阿巴汀不具潛在致腫瘤性。
Amisulbrom	安美速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 Potential (USEPA, 2010).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現改制為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專家評估對人類致腫瘤風險低，可解除擴大使用限制。
Benzovindiflupyr	-	USEPA 未分級。 對大鼠具潛在致腫瘤性(雄大鼠可見甲狀腺濾泡腺瘤顯著上升，惟 EFSA 之報告指出，由於 Benzovindiflupyr 不具致變異性，且致腫瘤之機制與引發肝因性 (hepatic)之 UDPGT (uridine diphosphate-glucuronyl transferase)及其下游之路徑相關，此機制與人類相關性不大(unlikely)；對小鼠則不具潛在致腫瘤性。
Cyantraniliprole	賽安勃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13)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Cyazofamid	賽座滅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09)
Cyclaniliprole	-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17)
Ethiprole	益斯普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 Potential. (USEPA, 2010) 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現改制為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專家評估對人類致腫瘤風險低，可解除擴大使用限制。
Etofenprox	依芬寧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At Doses That Do Not Alter Rat Thyroid Hormone Homeostasis. (USEPA, 2006)
Famoxadone	凡殺同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03)
Flonicamid	氟尼胺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可能(低度) 對人類具致腫瘤性(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ity, but Not Sufficient to Assess Human Carcinogenic Potential(2005))。JMPR FAO/WHO Meeting of Experts 於2015年評估結論，經由飲食暴露對人類致癌風險極低。
Fluazinam	扶吉胺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ity, But Not Sufficient To Assess Human Carcinogenic Potential. (USEPA, 2001)
Flufenoxuron	氟芬隆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06)
Fosetyl-aluminium	福賽得	美國環保署(US EPA, 1999 年) 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Fosthiazate	福賽絕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03)
Kasugamycin	嘉賜黴素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2005)
Mandipropamid	曼普胺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09)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Mefentrifluconazole	滅芬座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19)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Methoprene	美賜平	USEPA 無列入分級。 JMPR FAO/WHO Meeting of Experts 於2001年評估結論，對人類無致腫瘤風險。
Methoxyfenozide	滅芬諾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USEPA, 1999)
Oxathiapiprolin	歐西比	尚未被美國環保署(US EPA)及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ARC)列入致腫瘤分類清單中，依據農藥登記申請案(案號：1080026)及訂定進口產品殘留農藥容許量審查案(案號：109IT169A1/2)試驗報告資料顯示 Oxathiapiprolin 原體對 ICR 小鼠與 SD 大鼠均不具潛在致腫瘤性。
Phosphine	磷化氫	未進行致腫瘤性研究，因依此物質的毒性特徵(低劑量即致死)，且無致變異性。USEPA 亦認為無法歸類磷化氫對人類的致癌性。
Pydiflumetofen	派滅芬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17)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Pyriofenone	派芬農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11)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Quinalofop-P-ethyl	快伏草	Group D--Not Classifiable As To Human Carcinogenicity. (USEPA, 2016)
Tebufenozide	得芬諾	Group E--Evidence Of Non-Carcinogenicity For Humans. (USEPA, 1994)
Tetraniliprole	特安勃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21)評估列為 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 Potential，依據農藥登記審查案試驗報告資料顯示最高劑量(1052 mg/kg bw/day)下對 Wistar 大鼠具潛在致子宮腫瘤性疑慮。 由農藥登記審查所提供之子宮致癌性風險說明相關資料中，顯示雌大鼠可見惡性子宮腫瘤只發生在對照組與最高試驗劑量組，其它劑量發生率皆為 0%，無劑量反應關係，因此推論該藥劑產生之子宮致癌性為 wistar 雌大鼠自發性發生之背景現象。另 wistar 大鼠 2 年試驗中發生腫瘤之最高劑量為 1052 mg/kg/day (18000 ppm) 已高於該藥劑之最高容忍劑量 (Maximum Tolerance dose, MTD)，對動物而言已為一緊迫因子 (Stress)，再加上已有報告 (Nagaokat et.al., 1990) 指出 2 歲大之雌大鼠其內分泌素 E2 與 P4 比例會產生改變，因而易於導致子宮病變之產生，為一老化自發性易於產生子宮腫瘤。因此，農委會(現改制為農業部)評估結論本藥劑對 wistar 大鼠產生子宮腫瘤風險不高，並經農委會(現改制為農業部)農藥技術諮議會 109 年第 2 次毒理組會議審議通過。
<i>Bacillus amylolique-facines</i> D747	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D747	NA
Acetamiprid	亞滅培	美國環保署(US EPA, 2001)評估列為 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Ametoctradin	滅脫定	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ARC)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S EPA)之定義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歐洲食品安全局(EFSA)及世界糧農組織及衛生組織農藥殘留專家聯合會議報告(JMPR)皆評估滅脫定於動物試驗無顯示致癌性證據。
Bentazone	本達隆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 Group E 對人類無具致腫瘤證據(Evidence of Non-Carcinogenicity for Humans) (1992)。
Etofenprox	依芬寧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在不改變大鼠甲狀腺刺激的恆定狀態下，對人類無具致腫瘤證據(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 At doses that do not alter rat thyroid hormone homeostasis) (2006)。
Fenpropimorph	芬普福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對人類無具致腫瘤證據(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2005)。
Flonicamid	氟尼胺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可能(低度) 對人類具致腫瘤性(Suggestive Evidence of Carcinogenicity, but Not Sufficient to Assess Human Carcinogenic Potential(2005))。JMPR FAO/WHO Meeting of Experts 於 2015 年評估結論，經由飲食暴露對人類致癌風險極低。
Isopyrazam	亞派占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極可能對人類具致腫瘤性(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2011)。致腫瘤風險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現改制為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專家評估後，結果顯示經由飲食暴露途徑，對國人致腫瘤風險低。
Lufenuron	祿芬隆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S EPA) 之定義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歐洲食品安全局(EFSA) 及世界糧農組織及衛生組織農藥殘留專家聯合會議報告(JMPR) 皆評估祿芬隆於動物試驗無顯示致癌性證據。
Metaflumizone	美氟綜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對人類無具致腫瘤證據(Not Likely to Be Carcinogenic to Humans) (2006)。
Pendimethalin	施得圃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可能(低度) 對人類具致腫瘤性(Group C, Possible Human Carcinogen) (1992)。

Triflumizole	賽福座	於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IARC) 之分類無顯示該藥劑資料，於美國環保署(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US EPA) 被定義為 Group E 對人類無具致腫瘤證據(Evidence of Non-Carcinogenicity for Humans) (1993)。
--------------	-----	--